

正確取水供 水冷式空調系統之用



2015年5月6日

大綱

- 背景簡介
- 相關法例
- 違法後果
- 防止 新建 或 更換 新的違規淡水冷卻塔

背景簡介

本港目前最常用的兩種空氣調節系統為：

- 氣冷式空調系統



- 水冷式空調系統
(一般會採用淡水冷卻塔)



背景簡介

水冷式空調系統使用淡水冷卻塔計劃

- 水冷式空調系統比氣冷式空調系統一般節省高達20%用電量
- 鼓勵非住宅樓宇採用水冷式空調系統，並申請參加機電署的淡水冷卻塔計劃
- 由2000年至今年3月底，約1,900多台冷卻塔已加入計劃及完成安裝，並投入運作

背景簡介

淡水冷卻塔計劃

- 透過「淡水冷卻塔計劃」申請使用淡水用於其水冷式空調系統
- 申請者必須按機電署出版的《水冷式空調系統實務守則》進行設計及安裝
- 如淡水冷卻塔的設計符合相關的規定，機電署會為其冷卻塔進行註冊及通知水務署進行其他有關程序



背景簡介

淡水冷卻塔計劃

- 定期檢查運作狀況，及抽取冷卻水(每月)和泄放水(每季)樣本檢驗，並紀錄於Form CT3
- 應妥善保存操作維修及運作記錄，並在機電署要求/巡查時，提供作檢查
- 最少每 6 個月為系統進行清洗和消毒
- 僱用獨立的審核人仕，每年為系統及其操作及維修進行審核，並提交審核報告予機電署

背景簡介

正確取水供淡水冷卻塔使用所須的審批:

- **機電工程署**負責審批有關淡水冷卻塔的設計和安裝，當中包括為減低傳播退伍軍人病菌風險的**五項要求**
- **水務署**負責審批接駁來自水務設施的供水至淡水冷卻塔，當中包括**三項要求**



背景簡介

機電工程署 對於淡水冷卻塔設計和安裝的五項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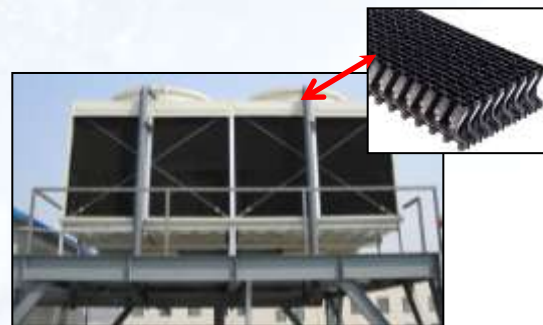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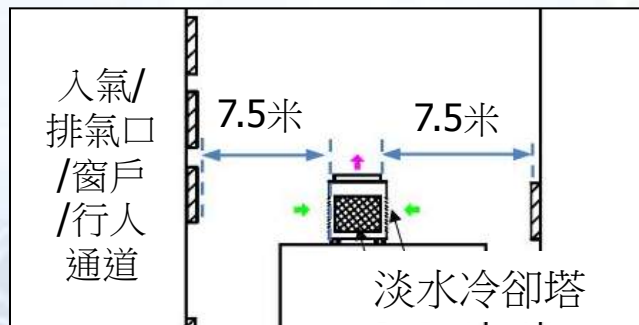
(一) 7.5米安全距離

(二) 泄放及水處理

(三) 有效的收水器

(四) 減少死角滯水

(五) 足夠的通道



背景簡介

水務署 對於接駁供水的三項要求：

- (一) 淡水冷卻塔是否經**水錶**供水
- (二) 內部供水系統喉管是否有**銹蝕**或**滲漏**
- (三) 有否為淡水冷卻塔安裝**獨立水缸**



背景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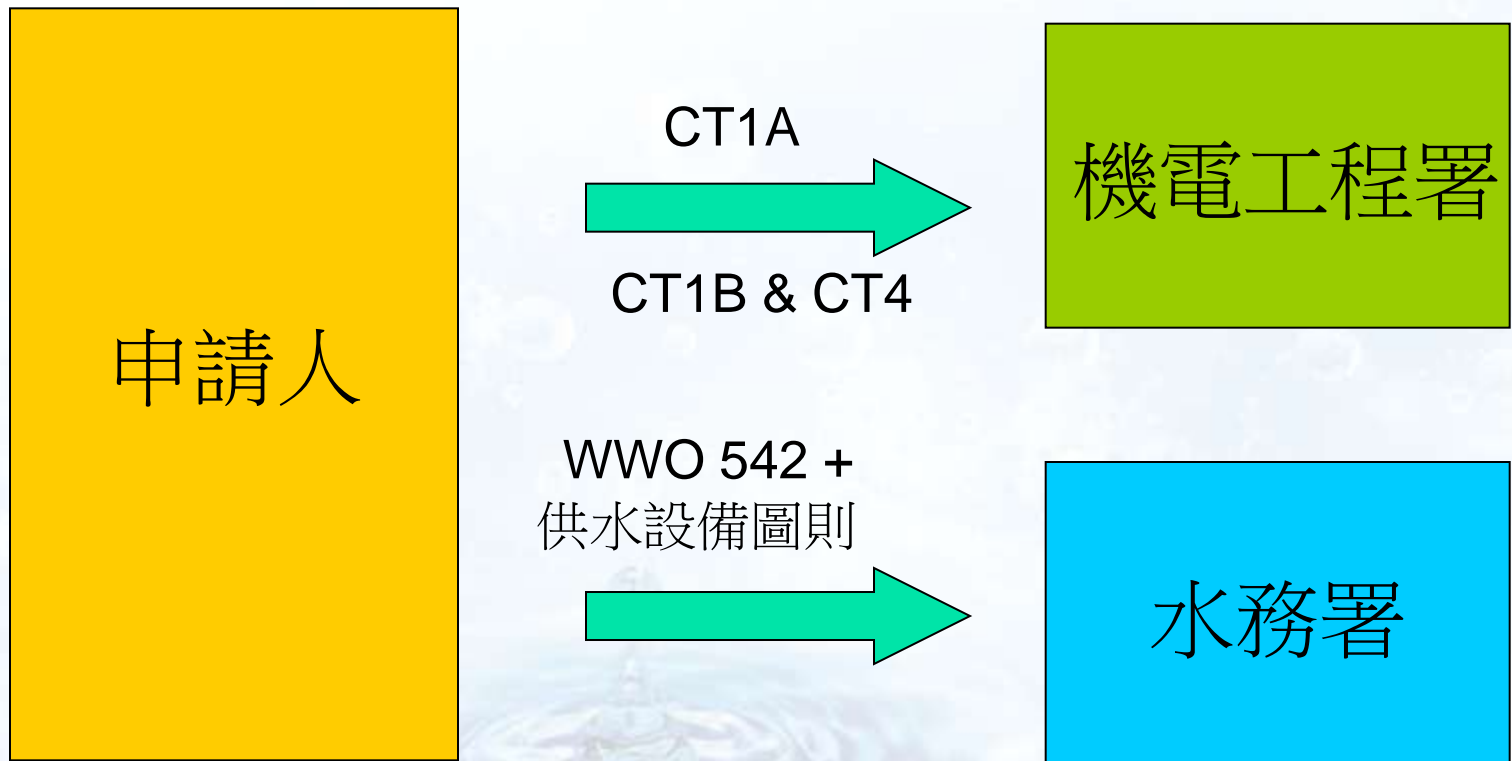
審批程序:

- 向**機電工程署**申請參加『淡水冷卻塔計劃』
- 向**水務署**申請供水（須向水務監督提交喉管裝置建議及保證書）
- 如淡水冷卻塔符合相關規定，**機電工程署**會通知**水務署**
- 然後**水務署**作出供水批核
- 必須符合其他相關法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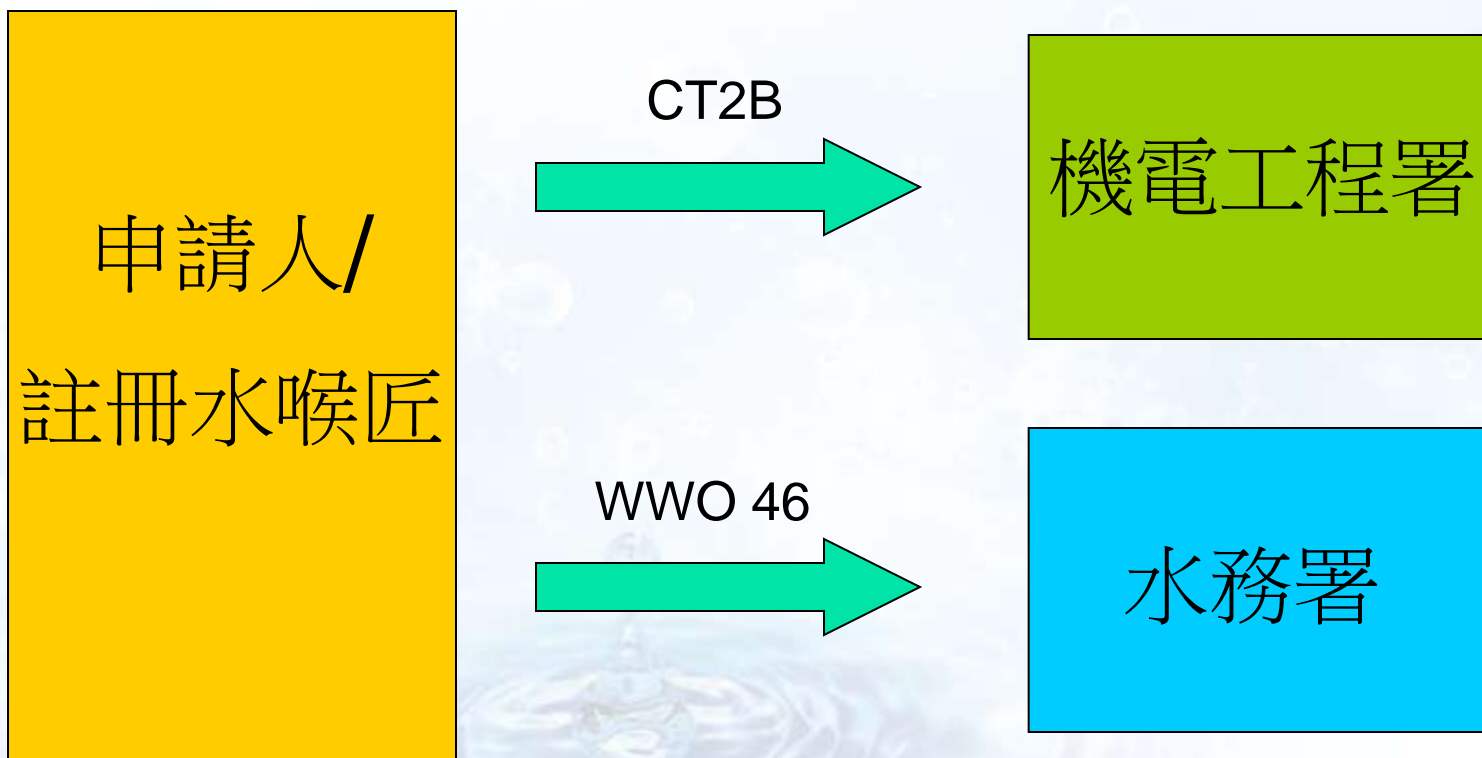
申請冷氣系統供水的程序

■ 計劃階段



申請冷氣系統供水的程序

■ 工程階段



相關水務法例

- 根據《水務設施規例》第**13(a)**條，除獲水務監督書面許可外，任何人不得將來自水務設施的供水用於冷氣裝備
- 根據《水務設施條例》第**14(1)**條，任何人除非獲得水務監督書面許可，否則不得建造、安裝、更改或移動消防供水系統或內部供水系統

違法行為

- 香港環境擠迫，並非所有處所都能完全符合機電工程署的**五項**要求，在這情況下，水務署便**不會批准**為該淡水冷卻塔供水。
- 任何人若果未獲得**水務署**的批准而私自接駁來自水務設施的供水至淡水冷卻塔，即屬違法。



違法後果

- 違例者包括私自接駁來自水務設施的供水至淡水冷卻塔的人士及使用未經批准的淡水冷卻塔的人士可被**檢控**，甚至可能會被**截斷**未經批准的淡水冷卻塔的**供水**。
- 當供水被**截斷**後，商戶的日常運作將會受到影響，其**損失**極可能**超過**由違例安裝淡水冷卻塔所賺取的**電費**利益。



防止 新建 或 更換 新的 違規淡水冷卻塔

- 如淡水冷卻塔的設計未能完全符合機電工程署的五項要求時，希望在座各與會者留意不可安裝或更換新的**違規淡水冷卻塔**，亦不應接駁未經**水務署**批准的供水至淡水冷卻塔，反之可安裝其他**空調系統**。



謝謝

如有任何以下有關淡水冷卻塔的垂詢，歡迎致電：

- 設計及安裝：**機電工程署服務台 3757 6156**
- 供水：**水務署服務台 2152 5621/5541**